

第三章 中國銳實力

洪子傑、陳穎萱¹

壹、前言

中國近年在發展對外關係上，目的性強烈，尤其是在影響外國政府的中國政策、加強外國人民對中國友好度、推展「一帶一路」戰略及強制外交等議題上，力道逐年增強，方法也更加多元。中國影響他國人民、企業、政府內部人員，以遂行其政治、戰略及政策目的之手段，因與當前多數國家不同而受到注目，並被稱作銳實力。本章分析銳實力的相關內涵，並探討中國推展銳實力的方式，包括海外與對台操作銳實力的相關作為。

貳、銳實力概述

2017年12月，美國國家民主基金會（National Endowment for Democracy）發表《銳實力報告》（Sharp Power: Rising Authoritarian Influence）（以下簡稱《報告》），分析威權主義國家如中國與俄羅斯，如何滲透、操作媒體、學術界、政治精英與文化，暗中影響民主國家，並以拉丁美洲國家、東歐等國家為例。²該《報告》將其所描述的威權國家相關影響力之作為定義為銳實力。其所述之銳實力不同於以軍事、經濟脅迫的硬實力和以吸引力、價值觀為主的軟實力，而是威權主義國家透過操控、滲透、金援等手段來消弭異議，形塑對自身有利之氛圍，在結果上亦侵害他國民主。本節就銳實力相關論點進行說明。

一、銳實力定義

目前有關銳實力的涵義及定義仍存有疑義。例如該《報告》認為，銳實力的主要行為者為威權主義國家，但其所舉的案例，在內涵上與其他概念相似，如美國亦曾在冷戰時期以滲透、金援等手段做過類似活動。因此銳實力的主要行為者應不限定於威權國家。惟威權國家在體制與政策上的開放性不如民主國家，因此在網路科技發達、資訊流通便利的時代，反而使得民主國家受到銳實力影響的程度較深。

本章認為銳實力之目的是為了配合國家政策所執行對外影響力的手段，係指

¹ 洪子傑，中共政軍研究所助理研究員，負責第壹、貳、肆、伍節；陳穎萱，中共政軍研究所研究助理，負責第參節。

² Christopher Walker and Jessica Ludwig, "Sharp power rising authoritarian influence." National Endowment for Democracy, (2017), <https://www.ned.org/wpcontent/uploads/2017/12/Sharp-Power-Rising-Authoritarian-Influence-Full-Report.pdf>.

國家透過多元手段去影響他國人民及其精英，來達到自身的利益。因此，銳實力雖名為銳「實力」，但是性質其實不同於硬實力或軟實力，而是政府施展對外影響力的一種工具。而這樣的工具亦常以非正當手段，包括違反接受國法律、遊走法律邊緣、或是道德瑕疵等方式進行。從近期相關案例歸納，銳實力可視為一國政府對他國人民的影響力作為，有時並可能影響他國政策，在涵義上應較類似於傳統公共外交與新公共外交的融合進化版，且具有懲罰力。

二、銳實力特性

因為任何手段都可能被國家用來推展對外影響力，因此銳實力具有「軟硬兼備」的特性。尤其當國家推展其銳實力時，常因其手段隱密性高，使得其他國家難以防範。例如中國私下透過人民團體、企業甚至個人等私部門合作方式，使其為己服務，從事滲透、竊取商業機密、傳遞相關訊息、置入性行銷等活動，以獲取國家利益。銳實力較其他手段更具有針對性及目的性，與國家政策及戰略目標常關係密切。因此，當一國被懷疑在操作銳實力時，即使無證據證明，但仍不能排除該國在背後推動的可能。

此外，由於銳實力的最終目的仍在藉由影響他國人民的手段，來達到自身的國家利益，因此銳實力亦會隨國家利益之不同而有不同的面貌與做法。除手法多元、同時多層次影響外國人民之外，亦可能配合國家外交政策同時進行。當國家實力、影響力達到一定程度時，亦會使銳實力接受者產生「自我審查效果」，即第三方因自身利益考量、擔心被報復或其他因素，主動自我審查自身行為及話語，以免違反操作銳實力國家的政策或方針。

最後，由於銳實力常透過正常的交流管道傳遞訊息，使得公共外交、人民外交與銳實力之間的界限模糊化。意即國家在推動銳實力的過程中，只要能夠利用正常的第三方，如交流團體、跨國企業傳遞訊息或從事活動，即可增加銳實力滲透成功的可能性，也使得銳實力作為更不易被察覺。澳洲查爾斯史都華大學（Charles Sturt University）教授 Clive Hamilton 把描繪中國在澳洲影響力的書名定為《安靜的入侵》（Silent Invasion: China's Influence in Australia），或許是對銳實力特性另一種貼切的詮釋。

三、中國推動銳實力之方式

中國推動銳實力的種類及方式十分多元，相關方式亦會隨著科技的進步而日新月異，因此要能涵蓋所有種類之方式有其困難。本節僅就目前中國推行銳實力的主要方式進行分類。中國推行銳實力管道，主要分為直接影響與間接影響。在直接影響部分，中國透過政府公權力或是其官方組織從事相關工作來獲取自身利益，例如，政治報復、強制企業技術移轉、公開威脅外國人民、企業遵守中國的「一個中國」原則等。間接影響則大多透過代理人的方式進行，包括透過威脅、利誘等手段吸收代理人，並進行政治收買、情報蒐集、竊取技術、製造假新聞等。間接方式的優點在於，一般人較難證實中國政府或中資是否在背後操作、介入。

值得注意的是，隨著中國國力的增長，外國私部門的「自我審查效果」在全球發酵，近年除有不少組織、企業或個人因瞭解中國的特定政治立場，而對敏感議題自我審查避免激怒中國，亦有部分行為人主動迎合中國立場，以換取潛在利益。

參、近期中國於海外操作銳實力之作為

隨著中國經濟與軍事實力不斷增長，以及長期對統戰手法的不斷修正，中國對外實踐銳實力的手段漸趨多元，目標亦更加明確（近期中國對各國操作銳實力之相關事例如表 3-2）。依照各國政治制度、經濟發展與社會特徵，中國靈活運用各種直接與間接方式，達成有利中國的目標。在政治影響上，中國在聯合國與其他國際組織安插華裔人士，在體制內直接影響組織決策，針對民主國家的脆弱性，收買政治人物或資助交流合作，在部分國家跳過當地中央政府，直接接觸地方官員。在教育上與國外知名大學合作，開設中國學程與孔子學院，並提供研究基金；經濟上採取收購、強制技術移轉等方式。在社會輿論影響上，利用各國傳統媒體增加可信度，或是共同舉辦論壇，藉以宣傳中國理念。

近期中國配合「一帶一路」戰略，利用現有的交流網路對沿線國家操作銳實力，一方面維持傳統的政治收買與對外公援，另一方面增強對各國國內社會輿論的形塑。如中國積極推動「一帶一路」投資項目，助長沿線國家政治人物的貪腐與專制行為，各國接連傳出中國賄賂官員，以謀求合約或達成政治目的。2015 年，中國遊說斯里蘭卡選民支持前總統拉賈帕克薩（Mahinda Rajapaksa），並向其提供大量選舉資金，在拉賈帕克薩下台後，斯里蘭卡因無法償還債務，將漢班托塔港（Hambantota）與鄰近土地租給中國，2018 年 6 月傳出拉賈帕克薩當年出任總理，背後有中國勢力提供奧援。³另外，中國官方投入大量資金擴大國營媒體在海外的宣傳平台，早期中國透過「紅色資本」收購國外媒體，近期更以「在親中媒體刊登廣告增加其收益」；對批評者採取「破壞媒體財政穩定」與「派出外交或執法人員影響媒體工作者」等兩手策略，⁴讓外國媒體進行「自我審查」，逐漸成為中國宣傳機器的一部份。在發展「中國製造 2025」⁵、打造科技強權「三步走」路線圖等方面，則是透過對駐中國之外國企業強制技術移轉、竊取國外技術、商業機密，來加速達成其戰略目標。中國另透過「千人計畫」、學術合作來吸收海外高科技人才，暗地竊取重要商業及軍事機密。2018 年 10 月底，澳洲戰略政策

³ 〈中國如何令斯里蘭卡將漢班托塔港拱手相讓〉，《紐約時報中文網》，2018 年 6 月 27 日，<https://cn.nytimes.com/world/20180627/china-sri-lanka-port-hans/zh-hant/>。

⁴ 〈北京如何讓外國媒體也聽黨的話〉，《美國之音》，2018 年 10 月 26 日，https://www.voachinese.com/a/beijing-foreign-media-20181025/4629589.html?fbclid=IwAR1rqSMz-oD9-wRsr-9PoTR6_OzL-TLwpRN0r1EQtYY-1zePHqbUwZbzqrw。

⁵ 儘管因中美貿易戰而使得中國在 2018 年年中後改以「製造強國建設」取代「中國製造 2025」，但是基本戰略並未改變。詳見〈工信部隻字不提中國製造 2025 改提強國建設〉，《中央社》，2018 年 7 月 24 日，<https://www.cna.com.tw/news/acn/201807240326.aspx>。

研究所 (Australian Strategic Policy Institute, ASPI) 公布「Picking flowers, making honey」研究報告顯示，中國解放軍在過去 10 年內，派出 2,500 多名軍事科學家隱匿身分，前往西方等技術先進國實習或從事研究合作，藉以加強中國的軍事實力。⁶

中國對外輸出「中國模式」的行為，逐漸引發國際社會警覺與反制，特別是西方先進國家。根據《路透社》(Reuters) 報導原由美英澳加紐組成的情報分享集團「五眼聯盟」，自 2018 年開始與德國及日本等國合作，交換關於中國海外活動的機密情資。⁷ 時任澳洲總理滕博爾 (Malcolm Bligh Turnbull) 於 2017 年 12 月宣布推行新的反間諜和外國干預法，明文禁止外國政治獻金以打擊和防止國外勢力介入國內政治，澳洲擴大間諜罪的定義，後於 2018 年中止中國電訊巨擘華為公司在澳洲開拓業務，以及中止其鋪設海底電信電纜到索羅門群島的計畫。美國商務部將中國福建晉華積體電路有限公司列入出口管制實體清單。德國、英國正著手研擬更嚴格的收購規定，以確保關鍵技術不會外流。美國已有 9 所大學關閉孔子學院，美國國會研擬《阻止高等教育間諜及竊盜法》(Stop Higher Education Espionage and Theft Act of 2018) 等法案，力阻中國滲透美國高校。《南德意志報》(Süddeutsche Zeitung) 則在 2018 年 5 月停發中國副刊。而中國透過銳實力在各國強行輸出的中國價值觀或符合中國利益的相關作為，也因台灣是中國主要銳實力的打擊對象，亦都同時，甚至更早就在台灣發生。

肆、近期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的作為

銳實力著重對人民團體、政治精英、社會精英、企業的影響。這些精英、團體及企業不僅是被影響的主要受眾，同時也是中國在台代理人的潛在人選。而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的許多案例，常常受限於證據不足，外界無從指證。然而這些「傳聞」的數量卻在近 10 年間以不合理的速度增加。這些代理人的作為已使這 10 年來中國影響力在台灣經濟社會層面有著顯著成長。

一、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之目的

2018 年 8 月美國國會的「美中經濟與安全審查委員會」(US 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發表報告《中國海外統戰工作：背景與對美國的影響》(China's Overseas United Front Work: Background and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指出，中國對台的主要目標為統一台灣。⁸ 中國對台統戰亦有短中

⁶ Alex Joske, "Picking flowers, making honey", ASPI, October 30, 2018, <https://www.aspi.org.au/report/picking-flowers-making-honey>.

⁷ Noah Barkin, "Exclusive: Five Eyes intelligence alliance builds coalition to counter China," *Reuters*, October 12, 2018, <https://www.reuters.com/article/us-china-fiveeyes/exclusive-five-eyes-intelligence-alliance-builds-coalition-to-counter-china-idUSKCN1MM0GH>.

⁸ Alexander Bowe, "China's Overseas United Front Work: Background and Implications for The United States," The U.S.-China Economic and Security Review Commission, August 24, 2018,

長期之分別。中國瞭解對台統戰或是運用銳實力手段，無法使多數台灣人支持統一，認同一國兩制。因此，儘管中國的最終長期目標仍在統一台灣，但從近幾年中國對台的相關作為來看，中程目標著重在增加對台的可操作性、減少不確定性，透過增加各種能控制、影響台灣政治、經貿、輿論的手段，增強在台實質影響力及可掌控性。在國際上，加強他國人民認知台灣的主權屬於中國。短期目標則是持續透過各種手段增加與台灣團體及個人的聯繫，使其成為代理人，為中期目標做準備。政治上則試圖影響選情，如軟硬兼施要求台商返鄉投票，包括機票優惠、置入性行銷、資助媒體等手段，目的在讓支持「九二共識」的政黨及候選人勝選。在國際上則是透過打壓台灣、影響外國企業，以弱化台灣在國際上的獨立性。

二、近期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之案例及分析

近年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應用範圍廣泛，案例多元，包括透過銳實力手段培養代理人從事諜報情蒐及統戰、取得台灣高科技半導體技術、部分中資透過外資包裝投資國安相關產業、報復違反「一中」立場的台商及藝人、以學術交流名義進行統戰、打壓特定宗教團體，如在台的達賴喇嘛西藏宗教基金會與法輪功等。2018 年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相關作為多集中在強迫更改台灣名稱等威脅模式上（如表 3-1）。其中，對台灣影響較深的主要有四項，包括中國加強威脅模式範圍、強化在台代理人網絡及管道、中國銳實力對台灣媒體與政治的介入，及中國持續延攬台灣人才。

表 3-1、2018 年中國對台操作銳實力之相關事例

方式	相關事例
要求與台灣相關外國企業改名	中國民航局於 2018 年 4 月 25 日發函給 44 家外籍航空公司，要求其網站不得將台灣列為國家，否則將採取行政處罰措施。其他公司如賓士、服飾公司 Zara、美國醫療集團美敦力 (Medtronic)、HTC、肯德基、Puma，及 H&M 台灣版網站也遭遇類似壓力並改名。
	「無印良品」上海分公司在 2017 年 8 月進口包裝上印有「MADE IN TAIWAN 原產國：台灣」標示的曬衣架，於 2018 年 4 月遭上海工商局以違反《廣告法》「不得損害國家的尊嚴或者利益」為由，重罰 20 萬元人民幣（約 95 萬元台幣），事後無印良品道歉並更換包裝。
	2018 年 4 月美國服飾商 GAP 在自家一款 T 恤上印有中國地圖的圖案，但未包括台灣、藏南等地，引發中國網友反彈並揚言抵制。事件爆發後，GAP 因來自中國壓力，在官方微博道歉，表示「尊重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
中國金援台灣政治、宗教團體	2018 年 9 月，卡達半島電視台 (Al Jazeera) 公開一部長約 25 分的紀錄片，透過記者李成琳 (Lynn Lee) 進行的田野調查，揭露愛國同心會和統促黨的資金來源確實來自中國，並透過台商做為白手套給予資金。
	據《自由時報》2018 年 9 月 26 日報導，彰化二水「碧雲禪寺」因其資金問題，主動向中國尋求金援，初期資金來源為致公黨，後中國發現該寺影響力弱而停止金援。「碧雲禪寺」因而轉向愛國同心會申請「升旗活動費」，作為替台灣的中國學生進行思想教育的據點費用。

方式	相關事例
增加媒體影響力	據 2018 年 4 月 23 日之報導，台灣社群新聞網站「ETtoday 新聞雲」所設新節目「慧眼看天下」，遭人向行政院大陸委員會檢舉該節目疑似收受資金 500 萬元。惟未被證實。
報復	2018 年 1 月美國國際連鎖酒店集團萬豪酒店 (Marriott)，在發給中國會員的網路活動問卷中，將港澳台藏列為「國家」，其後萬豪發布 6 次道歉聲明。中國官方則關閉其網站及 App 一週。 2018 年 8 月，蔡英文總統至台灣企業「85°C」的美國洛杉磯分店，店員拿抱枕索取簽名並合影。「85°C」因而被中國網民批評為台獨企業，迫使「85°C」於中國官網公開表示堅定支持「九二共識」並強調「兩岸一家親」，但仍遭中國多家網路平台下架商品，地方政府部門亦以檢查食品安全等為由騷擾當地「85°C」門市。
增加對台灣地方影響力，提升中國形象	花蓮發生地震後，國台辦主任張志軍於 2018 年 2 月 7 日，直接向花蓮縣長傅崐萁表達慰問。海協會、福建省及廣西自治區，亦分別向花蓮捐款 100 萬元人民幣（約 447 萬台幣）。《風傳媒》指出其捐款行為跳過台灣中央政府直接匯錢給花蓮。
拉攏台灣人，製造「惠台」意象	2018 年 2 月 28 日，中國公布的 31 項《關於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在金融、台商投資、土地稅率優惠、教育、文化、影視、兩岸交流、醫療方面給予台灣人「優惠」。但 2018 年 10 月「台青自救聯盟」登廣告控訴中國官方強拆青創基地，狀況與過去不少台商被害模式相似。
中國介入台灣選舉	據報導，中國國台辦主任劉結一於 2018 年 5 月 16 日出席「台灣同胞投資企業聯誼會」的會員大會表示，希望透過台企聯要求台商團結，堅決反對台獨，並以實際行動反制台獨。 調查局長呂文忠於 2018 年 10 月中於立院備詢時表示，中國用金援特定候選人和落地招待的方式，來介入台灣九合一選舉。調查局副局長黃迪熹表示已有 4 案以賄選的方式移送台北、彰化、雲林、屏東的檢調單位調查。此外，台灣有「2 家媒體和 1 家網路民調公司」，據傳也收受中國好處，發布特定立場的民調結果及新聞。 據傳本屆台灣九和一大選期間，中國透過白手套與特定網紅及網路業者合作，發布評論、假民調及新聞，支持或打擊特定候選人，並配合網軍帶風向以吸引其他媒體報導。由於中國是透過白手套的方式進行，因此網紅及網路業者並不知情，以為僅是選舉合作案，惟相關消息未被證實。

資料來源：洪子傑整理自公開資料。

（一）中國加強威脅模式範圍

綜觀中國的威脅模式已行之有年，惟過去案例多集中於娛樂界且針對個人，要求台灣、國外藝人遵守相關用詞，否則將進行封殺；另針對國際組織及台灣人參加的國際非政府組織，則要求改名。近年中國對於改台灣名稱的情況持續擴大，較往年更加嚴重，並將改名範圍深入到國內外民眾一般生活領域的相關事務。例如，企圖改變國外企業對台灣議題上的認識。2018 年 4 月 25 日中國民航局發函給 44 家外籍航空公司，要求不得在其網站上將台灣列為國家，並要求改名為「中國台灣」，否則將「依法」採取行政處罰措施。後續外籍航空公司陸續將網站相關內容進行修改以符合北京規定。其他企業包括服飾公司 Zara、美國醫療集團美敦力、H&M 台灣版網站等也遭遇類似壓力並改名（如表 3-1）。

中國頻以「不對稱懲罰」手段，對不聽從的個人及組織進行報復行動。其手

段常讓受害者或受害組織需要在意識形態及實際利益上做出抉擇，也使得中國往往能夠透過這樣的方式遂行其目的。對於在台灣和中國都有貿易往來的企業而言，或許仍會斟酌應對來自中國的壓力，但是對於許多其他只和中國往來的企業來說，賺錢永遠比台灣的政治立場要重要得多。由於中國已經逐漸在全球的企業形塑對台灣名稱的堅持，使得台灣在國際上將會更吃虧。未來全球企業除了都可能被中國要求修改名稱外，企業也可能因中國的經濟吸引力而自我審查，自行修改名稱，使外國民眾以為台灣屬於中國的人數比例增加，進而呈現台灣主權屬於中國的意象。此外，關於 2018 年全國性公民投票案第 13 案，因事涉國際運動比賽及 2020 年東京奧運正名公投，對中國而言，因顧慮公投通過將帶來法理台獨之效果，若通過亦將嚴重影響中國在國際上內化台灣的正當性，因此在台灣民間發起東奧正名公投後，中國除發出多次警告，⁹並透過運作致使台灣主辦東亞青年運動會的權利遭到取消，國際奧委會亦 3 度發函警告，影響公投的結果。

（二）強化在台代言人網絡及管道

中國在台代理人過去以來最常見的是台商，但隨著兩岸民間交流熱絡，最近幾年中國亦不斷建立與台灣地方意見領袖及交流團體的聯繫管道，如邀請、招待台灣地方村里長等人赴中國旅遊，並鼓勵他們赴中國投資。這幾年中國有意識的鼓勵下，不少地方意見領袖如村里長開始與中國統戰部門有了聯繫管道，並與中國民間有貿易上的往來，從事旅遊業便是其中一項。不少以旅遊為名義的旅行團實為中國針對台灣特定族群的統戰行程，如銀髮族、青年學子、或是政黨地方人士等，屬於落地招待，因此使得團費相對便宜。台灣地方意見領袖透過與中國官方交好的方式，更方便經營旅遊業。一方面有利發展自己的事業、另一方面也能符合中國統戰相關部門的需求。

2018 年，中國透過基層精英及一般人士傳遞政策、假新聞等訊息的情況亦逐漸嚴重。例如，中國利用這些台灣地方基層的社群網絡，如 Facebook、LINE 來轉發假新聞，使得假新聞持續在地方擴散，尤其是特定政黨傾向之群組成員較容易在信以為真的情況下轉發。相關假新聞例如 2017 年的「滅香滅佛」、「滅教」；2018 年的「關西機場事件」、「香蕉過剩說」等，除了媒體渲染外，也透過社群軟體發酵，企圖影響台灣人對政府之信任。此外，中國還透過這些地方意見領袖所經營的旅遊事業，來落實所謂的「惠台」政策，例如請台灣有意創業人士赴中參加招商說明會。中國亦透過這樣的利益交換生態圈介入台灣選舉，透過這些代理人影響選情、辦理落地招待等。值得注意的是，不少台灣基層意見領袖並非有意

⁹ 例如，在 2018 年 11 月 14 日，國台辦透過記者會表示東奧公投是「拿台灣同胞利益做賭注的政治操弄，實際上是害台灣」；10 月 17 日記者會表示「想藉『奧運正名公投』來謀求『正名』，不過是自欺欺人的鬧劇」；9 月 12 日記者會表示「島內極少數『台獨』分裂勢力在民進黨當局支援縱容下，不顧國際奧會和東亞奧協的嚴正警告，一意孤行，繼續變本加厲推動『奧運正名公投』，最終只能犧牲臺灣體育健兒的競技機會和臺灣同胞的利益福祉」；5 月 30 日記者會表示「搞所謂的『奧運正名公投』，實際上只是為了滿足島內極少數極端『台獨』分子的一己之私，損害的是廣大臺灣同胞的利益，犧牲的是臺灣體育健兒的競技機會。這樣做也必將遭到國際社會和兩岸同胞的共同反對，最終只會自食惡果。」

識的成為中國代理人、幫助中國進行統戰，而是當作一般的經商關係，或是即使知道是中國的統戰，也認為台灣人並不會因此而被成功統戰，以合理化其與中國合作的經營模式。台灣人因中國市場、經濟而成為代理人的情況未來只會更加嚴重。

中國對台推展銳實力，背後亦有法理及政策基礎的支持，例如中國在 2015 年通過的《國家安全法》第 11 條及第 12 條，給予對台工作代理人的獎勵基礎，間接鼓勵個人從事對台工作。¹⁰中國在 2018 年 2 月 28 日公布的 31 條《關於促進兩岸經濟文化交流合作的若干措施》(對台 31 項措施)，其中第 24 條指出「台灣地區從事兩岸民間交流的機構可申請兩岸交流基金項目」，¹¹極有可能讓獲得援助的機構，變相接受中國指導，使其成為代理人機構的可能性大增，對台影響大。過去中國接觸相關兩岸交流團體模式，透過邀請至中國進行交流，並且以金錢或是利益交換為誘因，扶植台灣之民間團體，為其從事政治工作。而此條措施，使得台灣的民間團體亦可以主動向中國申請補助，也為中國在尋找台灣代理人方式中增加了「接受申請」的模式。即使交流項目一開始不涉及相關政治工作，但在接受補助後亦很有可能會受制於中國的指導方針，而成為中國在台灣的代理人機構，或是以個案方式進行統戰工作。不論如何，這些都將強化中國利用台灣代理人的管道，進一步影響台灣。

(三) 中國銳實力對台灣媒體的介入

中國對台灣銳實力應用多元，但其中影響最深的為對媒體的介入。近年來中國因素對台灣媒體自由度影響甚鉅。自由之家 (Freedom House) 的《世界各國新聞自由度報告》(Freedom of the Press) 從 2013 年至今，每年的報告皆提及台灣媒體受到中國的影響，在特定議題上會自我審查避免觸怒中國政府。此外，企業主因在中國的事業、自身意識形態或是有意前往中國投資，皆常影響媒體報導的內容、方向及立場。這使得台灣的媒體獨立性受制於中國因素，進而使得中國的觀點、意識形態，透過台灣部分媒體影響台灣人民及台灣政治。

由於台灣是民主國家，一個獨立自主的媒體即使是公開宣傳支持一國兩制都應予以尊重。惟若媒體之母企業因受制中國市場及企業主個人意識形態，而使得該媒體受到中國因素影響，不但使該媒體無法獨立客觀、更會使台灣的媒體自由蒙上陰影，進而危害台灣的民主價值。事實上，部份媒體長期有意無意地宣傳中國國力的強大及其思想，這對於青少年、學生等年輕族群在民主價值觀念的轉變

¹⁰中國《國安法》第 11 條：「中華人民共和國公民、一切國家機關和武裝力量、各政黨和各人民團體、企業事業組織和其他社會組織，都有維護國家安全的責任和義務。中國的主權和領土完整不容侵犯和分割。維護國家主權、統一和領土完整是包括港澳同胞和臺灣同胞在內的全中國人民的共同義務」；第 12 條：「國家對在維護國家安全工作中作出突出貢獻的個人和組織給予表彰和獎勵」。

¹¹有關中國官方對第 24 項的解讀為「多年來，許多從事兩岸交流的臺灣民間社團反映，在開展工作中受到經費不足等因素制約。這個基金將制訂具體辦法，贊助支援兩岸民間社團舉辦兩岸交流活動，臺灣地區從事兩岸民間交流的機構可以按程式提出項目支援申請。」，詳見國台辦網站，<http://big5.gwytb.gov.cn/31t/qwjtd/>。

上，未來的影響或比想像中深遠。此外，2018 年年底台灣的九合一大選，截至 10 月底前，已有部分台灣媒體或是民調公司收受中國資金介入選舉的傳聞。¹²倘若屬實，則將嚴重影響台灣的民主自由以及其自主性。這也使得台灣未來將會承受更多來自中國影響力之風險，因此未來宜以立法手段加以因應，以增加台灣媒體的獨立自主性。

（四）中國持續延攬台灣人才

中國依目的之不同，有意識地透過吸收台灣人才來達成其戰略以及政治目的。在提升技術目標上，這幾年中國常以高薪挖角台灣高科技人才，尤其是在半導體、IC 面板產業。2018 年 3 月媒體爆出位於竹北的台元科技園區有許多中國企業進駐設立分公司，且違法設置研發中心、招募台灣工程師並偷取技術；過去 3 年即有 3 家進駐台元的中國企業被爆出相關盜取科技機密案件。¹³2018 年 6 月有媒體報導中國挖角台灣工程師的薪資已從年薪 500、600 萬下降至 400 萬左右，使得台灣工程師到中國工作的意願降低。¹⁴雖然如此，《南華早報》(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SCMP) 指出 2018 年 1 至 9 月，在半導體產業部分，仍有約 300 多名的台灣高階工程師被挖角赴中投入晶片製造業。自 2014 年中國成立了規模 220 億美元的中國國家積體電路產業投資基金以來，累積已有約 1,300 名台灣工程師跳槽赴中投入該產業，以滿足中國從手機到間諜衛星的晶片需求。¹⁵若以近年中國在美歐等國的做法來看，預料除非中國已取得所需要的關鍵技術及其需求，否則情況仍會持續惡化。

此外，在其他領域，中國對於台灣人才的延攬亦有其政治目的。除了能持續對台灣高知識份子進行統戰外，由於台灣專家學者擔任政務官的比例不低，可藉延攬台灣專家學者赴中任職或任教培養友中或親中派，未來他們若有機會返台工作或是擔任政府機構要職，對中國而言皆非壞事。雖然赴中就業不代表就會成為親中人士，也是讓這些台灣人瞭解中國、認同中國的一個機會。對中國而言，廣納台灣專家學者赴中，整體仍對中國有利。因此包括中國延攬海外人才的「千人計畫」以及對內的「萬人計畫」，皆允許台灣人申請；對台 31 項措施中許多條款亦涉及台灣人才赴中國工作之相關規定，並以此加速中國推動對台社經融合。¹⁶

¹²至於中國介入選情的實質效果，則仍待評估。

¹³林苑卿，〈神祕台元科技園區 中資潛伏大本營？〉，《財訊》，2018 年 2 月 22 日，
<https://www.wealth.com.tw/home/articles/14521>。

¹⁴〈台灣人才中國大陸不要了？挖角工程師年薪掉三分之一〉，《東森財經新聞》，2018 年 6 月 19 日，
<https://fnc.ebc.net.tw/FncNews/jobs/41546>

¹⁵“Taiwanese engineers lured to mainland China as chip makers go into overdrive,” *South China Morning Post*, September 4, 2018,
<https://www.scmp.com/news/china/politics/article/2162684/taiwanese-engineers-lured-mainland-china-chip-makers-go>.

¹⁶此外，由於美中貿易戰的因素，也使得中國加速對台 31 項措施後續落實，截至 2018 年 11 月 14 日，中國已有 19 個省區市的 43 個地方配合對台 31 項措施提出具體辦法。詳見國台辦網站，〈國台辦新聞發布會輯錄（2018-11-14）〉，中共中央台辦、國務院台辦，2018 年 11 月 14 日，
http://www.gwytb.gov.cn/xwfbh/201811/t20181114_12112709.htm

伍、小結

中國仍將持續操作銳實力。在海外部分，未來華僑的角色值得關注。近年中國不斷強調各國華僑的作用，並透過拉攏華僑，進行各種滲透、賄賂及統戰等活動，顯示華僑對中國的重要性。其中，中共在2018年3月公布《深化黨和國家機構改革方案》，將國務院僑務辦公室（國僑辦）併入中央統戰部，統戰部對外保有國僑辦的牌子，並將原屬國僑辦的海外華人華僑社團聯誼等職責交由「中華全國歸國華僑聯合會」執行。評估在國僑辦納入中央統戰部領導後，除可解決過去中共內部組織競合的問題，亦可增加僑務系統的統戰作為。而原本統戰部涉外組織如中華海外聯誼會、歐美同學會、中國和平統一促進會，原僑務系統如中國海外交流協會、海外僑團等組織之間密切合作的可能性亦將增加。鑒此，中國未來對華僑的拉攏及利用仍將持續，並可能更有組織、更密集地影響各國。

中國的銳實力已引起許多國家、政府的注意及反彈，包括美國、紐西蘭、澳洲等國。其中，澳洲新制訂《2018 外國影響力透明化法案》（Foreign Influence Transparency Scheme Bill 2018）以及《2018 國家安全立法修正案（間諜活動和外國干涉）法案》（National Security Legislation Amendment [Espionage and Foreign Interference] Bill 2018）來防止外國影響力的介入；美國除了原本的《外國代理人登記法》（Foreign Agents Registration Act）之外，¹⁷為因應中國銳實力，共和黨眾議院議員魯尼（Francis Rooney）及參議員克魯茲（Ted Cruz）亦於2018年9月13日提出《阻止高等教育間諜及竊盜法》，打算以此來防止外國情報單位透過學術交流來竊取技術、吸收間諜及政治宣傳等作為。¹⁸相信未來中國與各國在銳實力的攻防將會加劇。

近幾年中國對台灣政治的干擾十分嚴重。從戰略角度思考，由於中國無法使得多數台灣人支持統一，因此台灣的政黨之間若能持續鬥爭對立、社會分裂，對於中國而言仍較為有利。所以這幾年中國不斷強化「聯合次要敵人、打擊主要敵人」的統戰策略，配合銳實力的手段，持續分化台灣。例如，暗地金援台灣特定政黨從事較激進的群眾運動、刻意簡化並連結台灣部份內政議題與統獨之關係，及透過網路進行操作試圖影響台灣選舉等。此外，為增加在台的 political 影響力，中國持續鎖定台灣特定政治人物及政黨人士，期望建立友好關係，例如過去中國曾以捐款之名義交由台灣特定政治人物處理分配捐款。現階段中國已成功利用台灣政黨間統獨議題的差異，製造更多台灣內部的分裂，這成為台灣當前所面臨到的嚴重挑戰。

或許是由於台灣長期受到中國因素所影響，許多中國對台作為早已被一般民

¹⁷該法案其中一個重點在於對於揭露代理人與外國政府之關係，因此只要是替外國政府從事相關活動之企業、團體、個人，在進行相關活動及傳遞訊息時，民眾可以很清楚地知道這些活動及訊息的來源背後受到該政府之影響。

¹⁸李逸華，〈美議員推新法 嚴防中國滲透美國高等學術機構〉，《美國之音》，2018年9月15日，<https://www.voachinese.com/a/us-congress-sheet-act-20180914/4572759.html>。

眾視為理所當然，反而導致台灣在面對中國銳實力手段的因應不如其他國家積極。此外，中國近年來不斷對台灣社會經濟層面進行滲透，在政治上刻意和部份政黨的兩岸方針結合，並企圖拉攏部分政黨人士進行分化，也使得即使政府有心處理中國的銳實力威脅，亦容易被批評成為對內的政治鬥爭，這也是台灣在面對中國銳實力威脅時的最大難處。這一方面除了顯示中國對台相關作為已有一定的成果，也突顯出台灣政治在面對來自中國銳實力威脅時的脆弱性。因此，在面臨來自中國銳實力的外部威脅時，國內各政黨及民眾亦應先認清問題、凝聚共識、共同應對，才能有效防止中國影響力在台灣的持續擴大。

表 3-2、近期中國對各國操作銳實力之相關事例

方式	國家、地區與組織	相關事例
針對政治人物或團體		
賄賂收買官員	查德	香港民政局前局長何志平涉嫌賄賂非洲官員，2018年10月據美國檢察官向紐約地方法院提交文件表示，何志平有計畫地賄賂兩任聯大主席，又指何曾經涉及向卡達和利比亞政府非法出售武器。
	孟加拉	2018年1月，據孟加拉媒體《每日星報》(The Daily Star)報導，中國國企中交股份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國港灣工程有限責任公司」因行賄政府官員，已被孟加拉政府列入黑名單。
	美國	《紐約時報》(The New York Times)報導，2018年4月中興通訊聘請美國前國會議員與川普競選團隊的成員，在 Hogan Lovells 律師事務所舉辦的派對上遊說並捐款給有權影響中興通訊命運的國會議員。
	肯亞	《金融時報》(Financial Times) 2018年9月引述肯亞政治評論員 Patrick Gathara 表示，中共建造的一個鐵路計畫價碼達33億美元，並稱「北京正在收買管理國家的人們，肯亞正變得像中共的附庸國」。
	非洲	《東協郵報》(The Asean Post) 2018年10月10日引述麥肯錫(McKinsey & Company)的一份報告表示，87%的非洲中國企業(含國企)曾賄賂國家官員以獲得合約，產生許多以政治為考量的「虛榮項目」(vanity projects)。
	斯里蘭卡	《紐約時報》2018年6月26日提及斯里蘭卡前外交秘書、駐華大使尼哈爾·羅德里戈(Nihal Rodrigo)表示，中國官員與前總統馬欣達·拉賈帕克薩(Mahinda Rajapaksa)保持良好關係，在2015年斯里蘭卡大選期間，中國大使甚至遊說該國選民支持拉賈帕克薩。
	澳洲	《澳洲廣播公司》(Australian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ABC) 2017年6月報導澳洲安全情報機構曾警告國內各政黨，不要接受兩名華裔商人捐款，其中一人為周澤榮，據稱他與中國政府有關。有報導指出，中國直接成立「澳洲貿易聯盟」做為中澳自由貿易協定的遊說組織。
	紐西蘭	《紐約時報》2018年10月報導紐西蘭國家黨(National Party)前黨員 Jami Lee Ross 指控黨魁 Simon Bridges 收受華商張乙坤(Zhang Yikun)的政治獻金。

方式	國家、地區與組織	相關事例
	吉爾吉斯	《自由亞洲電台》(Radio Free Asia, RFA) 報導吉爾吉斯前總理 Sapar Isakov 及 Jantoro Satybaldiev 涉及中吉最大能源合作項目之比斯凱克熱電廠改造貪瀆案，據當地媒體報導，Isakov 曾與中國公司進行 18 次私下會晤，並多次被邀請到中國旅遊。
	瑞士	據《瑞士資訊網》(SWI swissinfo.ch) 報導，瑞士中左翼社會民主黨議員 Barbara Gysi 要求瑞士政府重新評估並公布自 1991 年以來該國與中國達成之「秘密人權對話」的協定。該國議會外交政策委員會主席馬克瓦爾德表示，曾接到中國大使館電話，要求不要把這項動議列入議程。
	肯亞	全球腐敗監管機構國際透明組織 (Transparency International, TI) 的一份新報告稱，中國和以色列公司是國際承包商，他們經常賄賂肯亞官員以贏得數十億美元的公共基礎設施合約。
	法國	法國《費加洛報》(Le Figaro) 報導，近年來中國情報人員在職業人脈、商務相關社交網站上「有規模地運作」，以刺探秘密為目的，意圖滲透法國行政部門、權力圈、大型企業內部等，估計至少 4,000 人曾被中國情報人員主動接觸。
	斯里蘭卡	據《德國之聲》(Deutsche Welle) 報導，斯里蘭卡總統邁特里帕拉·西里塞納 (Maithripala Sirisena) 於 2018 年 10 月 26 日，宣布撤銷總理拉尼爾·維克勒馬辛哈 (Ranil Wickremesinghe) 的職務，改立強硬派前總統拉賈帕克薩為新任總理。中國在第一時間恭賀拉賈帕克薩，遭到原總理的支持者質疑，認為中國意圖從背後主導斯里蘭卡政權轉移。
跳過中央政府直接與地方政府官員或有利人士接觸	澳洲	《澳洲人報》(The Australian) 2018 年 11 月報導澳洲總理 Scott Morrison 批評維多利亞州州長 Daniel Andrews 未與聯邦商議，擅自與中國簽署「一帶一路」協議，聯邦國庫部長 Josh Frydenberg 則要求 Andrews 公布這項「秘密」協議的細節。
積極增加影響力	聯合國	《南華早報》報導越來越多中國人在聯合國擔任重要職位。中國透過在重大國際問題扮演關鍵角色、分擔更多會費、及積極參與維和行動等管道，在聯合國迅速擴權、增加影響力。
針對文化與教育界		
利用學術進行政治滲透，獲取情報或是進行箝制不利中國之內容	美國	美國 FBI 長期調查中國「千人計畫」延攬的美國華裔學者。包括美國通用電氣公司 (General Electric Company, GE) 主任工程師鄭小清、美國維吉尼亞理工大學 (Virginia Tech) 教授張以恆、美國氣象專家王春等人都遭逮捕。FBI 反情報部門助理主任 E. W. Priestap 於 2018 年 6 月出席美參議院聽證會表示，美國招聘外國人才和中國「人才收益」(brain gain) 加劇美國大學智慧財產權遭盜竊的威脅。
	美國	美智庫「威爾遜中心」(Wilson Center) 發布報告表示，中國政府透過使領館抗議美國學校邀請的演講嘉賓、要求取消涉及中國政治「敏感問題」討論會，若干加州大學聖地牙哥分校 (UCSD) 的中國學者因中國教育部不再資助，而被迫取消學術計畫，該校與復旦大學及華東師範大學的合作項目亦遭中斷。
	美國	美國密蘇里大學政治系助理教授 Sheena Chestnut Greitens 及普林斯頓大學政治暨國際事務系助理教授 Rory Truex 訪查全球逾 560 名中國研究學者發現，人權、西藏、台灣等議題研究人員較

方式	國家、地區與組織	相關事例
		易遭中共列入赴中的黑名單。
	南非	據《Medium.com》上《自由港》(iYouPort)報導，非洲民族議會(African National Congress, ANC)秘書長Ace Magashule宣布，在2019年的南非大選之前，非洲民族議會的幹部將接受中國的培訓，以學習中國在「戰略和宣傳」方面的專業知識。
	美國	《美國之音》(Voice of America, VOA)10月29日引述澳洲戰略政策研究所(Australian Strategic Policy Institute, ASPI)報告指出，中國多年來派遣隸屬軍方的科學家前往美國等西方國家大學，逐步建立起一個可促進中國軍事科技發展的研究合作網。
	紐西蘭	《法新社》(L'Agence France-Presse, AFP)11月26日報導紐西蘭中國專家布雷迪(Arne-Marie Brady)住家、辦公室遭竊等事件，引發紐西蘭29位學者與人權團體共同發聯名出公開信給紐西蘭總理阿德恩(Jacinda Ardern)，要求國家必須捍衛學術自由。
官方補助國外青年參訪，正面肯定中國	非洲	中國每年以中非合作論壇、「一帶一路」青年創意與遺產論壇等活動，補助非洲青年團赴華參訪，並藉青年領袖寫信、投書等方式，宣傳習近平思想與中國正面評價。
與海外高等教育合作，推廣「一帶一路」	匈牙利	據《新華社》報導，2018年10月，上海市復旦大學首個海外教學點「復旦大學經濟學院匈牙利布達佩斯教學點」正式啟用。中國駐匈牙利大使段潔龍表示，高等教育合作與孔子學院等多層次的文化合作成為「一帶一路」在中匈兩國在人文交流合作方面健康發展的驅動力。
海外設立「孔子學院」，傳遞中國價值	俄國	2018年8月28日，據《俄羅斯衛星通訊社》(Sputnik)報導，俄羅斯波羅的海聯邦大學(Immanuel Kant Baltic Federal University)或將開設孔子學院。
干預宗教事務	孟加拉、斯里蘭卡、尼泊爾	據印度「西藏政策研究中心」研究員仁增多吉(Rinzin Dorjee)指出，中國出資與孟加拉共同挖掘千年佛教遺址，並於斯里蘭卡首都可倫坡建造蓮花塔，尼泊爾接受北京30億美元投資建設佛陀誕生地藍毗尼為世界佛教徒朝聖勝地，此均凸顯中國試圖消除佛教國家對「一帶一路」戒心。
針對企業界與產業		
竊取國外商業機密	美國	美國防部2018年10月10日宣布，已在比利時逮捕江蘇省國家安全廳副處長徐彥鈞，其涉及竊取美國防部承包商，美國通用電氣公司的商業機密。
	美國	美聯邦調查局長(Christopher Wray)及國土安全部長尼爾森(Kirstjen M. Nielsen)2018年10月於美參院國土安全委員會聽證會發言抨擊中國使用不斷擴展的非傳統方法以實現目標，例如網路入侵、外國投資、企業收購及供應鏈威脅，所構成的經濟間諜威脅對美各地區各行各業造成巨大影響。
	烏克蘭	《美國之音》2018年8月報導，烏克蘭一名已退休的坦克專家因被指控向中國轉交相關科技被當地法院罰款。在烏克蘭的中國公民和其他坦克專家過去也曾因為涉嫌向中國提供坦克技術被司法部門調查和處罰。
	美國	據新加坡《聯合早報》2018年11月報導，美國司法部指控中國福建晉華積體電路公司、臺灣聯華電子公司從事經濟間諜活動，竊取美國美光科技公司(Micron)之商業機密。

方式	國家、地區與組織	相關事例
針對外國社會		
利用網路散布假新聞或網路攻擊，企圖影響輿論	美國	美國國土安全部長 Kirstjen M. Nielsen 在 10 月 10 日出席美國參議院國土安全委員會時稱，美國期中選舉面臨中國駭客試圖破壞美國選舉系統，國土安全部正協助州及地方政府官員對抗。
	柬埔寨	美國資安公司「火眼」(FireEye) 報告稱，中國網路間諜組織「潛望鏡」(TEMP. Periscope) 在柬埔寨大選前對包括該國政府部會及外交官之特定目標發動網攻。
透過海外華人社群進行政治活動	美加、澳洲	《紐約時報》2018 年 8 月報導，有證據表明中國試圖左右加拿大、美國和澳洲等國的華人政治活動。
	新加坡	據《海峽時報》(The Straits Times) 10 月 8 日報導，新加坡外交部前常任秘書比拉哈利·考斯甘 (Bilahari Kausikan) 擔憂因華人占新加坡總人口多數，成為中國政府施加影響力的重要目標。
	美國	據《法廣》(Radio France Internationale, RFI) 8 月 27 日報導，香港第一任特首董建華所創立的中美交流基金會 (The China-United States Exchange Foundation, CUSEF)，在美國國會美中經濟與安全審查委員會發表的報告書中，被點名為中國政府在海外負責統戰工作，《外交政策》(Foreign Policy) 雜誌 2017 年 11 月發表調查報告指出，董建華透過 CUSEF，出錢資助華盛頓最具影響力的約翰斯霍金斯大學高級國際研究學院 (The Johns Hopkins University School of Advanced International Studies, SAIS)。
收購或與知名媒體合作，主導輿論	美國	《彭博》報導，中國在 9 月 23 日美國愛荷華州「狄蒙紀錄報」(Des Moines Register)，刊登不利川普政府的廣告文章。
	歐洲	德國 Mercator Institute for China Studies 與 Global Public Policy Institute 發布研究報告表示，中國通過媒體對公眾輿論施加影響，例如透過英文版《中國觀察》，由中國官方英文報《中國日報》(China Daily) 編輯出版，然後通過支付廣告費，由美國《紐約時報》、《華盛頓郵報》(The Washington Post)、英國《每日電訊》(The Daily Telegraph)、法國《費加洛報》、德國《商報》(Handelsblatt) 和《南德意志報》(Süddeutsche Zeitung) 等，以副刊和加頁的形式加以傳播。
	德國	2018 年 7 月底，《德新社》(Deutsche Presse Agentur) 寄送以「德新社新聞現在也提供新華絲路資訊服務」為標題的郵件，向訂戶推送《新華社》提供的「一帶一路」經濟訊息，並強調從「中國視角出發」。
	捷克	中國中信集團 2018 年 10 月宣布將接受中國華信集團在中東歐的資產，其中包含捷克 TV Barrandov 電視台，該電視台曾在 2015 年由華信集團掌管期間，經常播放親中的觀點。
	美國	《美國之音》10 月 25 日引述《自由亞洲電台》執行編輯 Bay Fang 表示，最近中國共產黨成為一家播送《自由亞洲》和《美國之音》節目之衛星公司的主要股東。
	澳洲	《新頭殼》7 月報導中國宣傳部與 6 家澳洲主要媒體簽署協議，刊載《新華社》、《人民日報》新聞。包括《雪梨晨鋒報》(The Sydney Morning Herald)、《澳洲金融評論》(Australian Financial Review) 等媒體也接受中方資金，刊登中國日報的內容。在澳洲的飯店和

方式	國家、地區與組織	相關事例
		旅館電視頻道中，中國的電視節目數量眾多。
壓迫外國媒體	瑞典	《瑞典新聞》(Svenska Nyheter) 諷刺中國遊客，遭致中國官方的強烈不滿，中國駐瑞典大使館 10 月 5 日發布聲明，要求電視台道歉。
	美國	《紐約時報》7 月報導美國 NBC 製作的政治脫口秀《周六夜現場》中國版，首集播出後幾週在優酷下架。
	美國	2018 年 8 月，中國外交部拒發 BuzzFeed 新聞中國分社社長 Megha Rajagopalan 新的記者簽證，該記者曾針對該國監視和大規模監禁中國新疆地區維吾爾族和其他穆斯林少數民族進行了大量報導。

資料來源：陳穎萱整理自公開資料。